

老師教會我的事 - 2022 第一期 優選 高原國小 廖○捷

- 3 年級乙班

我今年三年級，從小到現在令我最有印象的老師就是我一、二年級的老師，她是李老師。

我最記得一年級剛學寫國字的時候，老師告訴我們說：「字如其人，見字如見人。」意思是說你寫的字其實就代表了你這個人，一個人寫的字若端端正正、筆畫確實，他的行為也應該與端正、確實相差不遠。因此李老師非常要求寫字這項作業。凡是筆畫歪斜、筆順看起來不對、字體大小不協調等問題，她都會要求將這些字擦掉重寫。在李老師的要求下，我也曾經把好多字擦掉重新訂正，哭著把字寫好。久而久之我養成寫字專心的習慣，看著課本或是字帖慢慢寫，不僅改掉了我毛躁的壞毛病，更代表過班上參加寫字比賽得到特優的獎狀，不認識我的人一看到我的字就會稱讚我，讓我覺得把字寫好會帶給人一種好的印象。

還有我們班有一個不一樣的活動叫做：紳士淑女日。每個星期一男生要穿有領子的衣服，女生要穿裙子，李老師說要讓我們練習行為端莊的樣子。每星期老師會訂一個主題，然後帶著全班去學校的小舞台上發表感言。每次穿裙子的時候我都很期待，但那天就會覺得有很多不方便的地方，比如說：雙腳不能打開坐、不能追逐、

不能大聲講話等等。李老師說穿著正式的服裝，你的言行舉止都要更端莊，上台發表的時候還要練習上台、下台一鞠躬，多虧了一、二年級的訓練，現在我舉手發言都不會感到膽怯，有時候在全校面前領獎也不會害怕的哭出來，也訓練了我變得更有勇氣。

除此之外，有一首歌叫做：〈知足〉，是李老師教會我們班唱的，我到現在都還會唱。裡面有一句歌詞我記得很清楚：原來慾望像個漩渦，掉進去很難掙脫。每週四的晨讀時間老師都會放給我們聽並解釋一遍；透過這首歌我體悟到知足在於不要貪心，也不要羨慕別人，珍惜所擁有的一切，滿意現狀就會感到快樂。現在我懂得克制自己的慾望，買東西都先以需要為目的，想要的東西先衡量自己的需求與購買能力，不要做不必要的花費。

我年紀還小，還有許多事不懂，在老師的教導下，一定還有更多等待我去發現的知識與道理，我會仔細觀察，認真體會，繼續努力學習老師們想要教會我的事情。